

上海市青浦区建筑建材业管理所文件

青建建〔2017〕19号

2017年青浦区散装水泥及新型墙体 推广经费补贴办法

为了加快青浦区散装水泥和墙材革新行业发展步伐，鼓励企业科技创新，产能升级。根据《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号）和《财政部关于取消、调整部分政府性基金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18号）的有关规定，上海市青浦区建筑建材业管理所特制定本办法，规范专项经费使用，促进散装水泥及新型墙体材料行业健康发展。

一、散装水泥及新型墙体推广经费补贴的对象：

- 1、注册和生产地址均在本区的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新型墙体材料生产企业；
- 2、企业应为独立法人企业，且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齐全有效；
- 3、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政策要求，无不良记录。

二、青浦区散装水泥及新型墙体推广经费补贴内容：

根据企业上年度在专利研发、科技创新、设备投入的资金进行适当的限额补贴。同一内容的奖项或专利，就高一次性补贴；专利研发、科技创新补贴总额不超过补贴总额的80%；同一企业取得的补贴不高于年度补贴经费总额的80%。

补贴内容主要有：

1、获得国家专利或奖项的，每一单项补贴 5 万元；

2、获得上海市市级专利或奖项的，每一单项补贴 3 万；

3、完成国家级、市级专利或奖项补贴后，剩余的经费由上年度在生产性专业设施设备购置上投入资金总额超过 20 万元的企业均分。

三、企业申请的截止时间：

企业申请该项补贴的，应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前提交申请补贴资料。

四、材料报送地址、联系方式：

上海市青浦区盈顺路 218 弄 25 号 604 室。电话：59857787。

五、审批程序：

通过相关职能科室受理后，报所分管领导审核、主管领导审批通过后实施。

附件 1：申请资料清单

上海市青浦区建筑建材业管理所

2017 年 8 月 9 日



附件一：

申请资料清单

一、专利研发、科技创新补贴资料清单：

- 1、青浦区散装水泥及新型墙体推广经费补贴申请；
- 2、获得科技革新奖项或专利技术证书的复印件或凭证（核对原件）；

二、设备投入补贴资料清单：

- 1、青浦区散装水泥及新型墙体推广经费补贴申请；
- 2、生产性专业设施设备购置发票复印件（核对原件）；
- 3、企业固定资产报表。

说明：以上资料复印件，均应加盖申请单位公章。